

義守大學醫學系學生輔導要點

110年7月22日系務會議通過(全文)，110年8月20日校長備查公告

- 一、義守大學醫學系（以下簡稱本系）為增進本系學生學習及生活適應能力，建立完善學生輔導機制，特訂定「義守大學醫學系學生輔導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 二、依據「義守大學醫學系及學士後醫學系外國生專班基礎醫學科教師核減基本授課時數辦法」第二條第一項第四款，本系每班設二位班級導師輔導學生，以加強班級學習及生活輔導。
- 三、導師針對學生有關學系規劃、生涯發展、生活日常等提供適時關懷並協助其困難之處理。
- 四、施行學生輔導流程：
 - （一）班級導師如接獲通報需要關懷之學生名單，第一時間應進行關心與輔導，協助學生改善狀況或解決問題。導師應定期追蹤學生狀況，直至問題獲得改善或解決，始予以結案。
 - （二）導師如無法處理學生問題或輔導後未獲改善，應轉介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組進行個別諮商輔導，由該生導師、系主任、學生事務委員會及學生事務處諮商輔導員組成關懷小組，協助學生改善狀況及解決問題，必要時通知家長。關懷過程應製成紀錄，提報系主任、諮商輔導組組長及學生事務長。學生狀況如獲得改善或問題獲得解決則予以結案，由班級導師與諮商輔導組共同追蹤學生後續狀況。
- 五、本要點經系務會議審議通過，送交醫學院核備，陳請校長備查後自公告日實施。